

第一階段：簽署特約健檢醫院

◇ 簽署特約健檢醫院以公會特約健檢醫療資源。

第二階段：教導 we-Care 軟體之健康風險評估管理工具

◇ 依據勞動部職安署公版 we-Care 軟體之「健康風險評估管理工具」、「過負荷風險評估管理工具」，依數據篩選風險級數，實施健康管理諮詢。

第三階段：駐地健康管理諮詢

◇ 職安管理人員將「勞工個人健檢資料」、「過勞分量問卷調查表」及「心理健康量表」資料，依風險分級篩選，實施健康管理諮詢作業。

第四階段：證照輔導

◇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研習會，培訓甲、乙級等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及急救人員證照。促進職場勞工職業安全衛生環境之精進，強化知能上的訓練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之培訓。

第五階段：職業安全衛生法四大計劃擬定

1、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

◇ 為避免於工作人員因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，針對輪班、夜間工作、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可能促發疾病之工作人員，提供健康管理措施。

2、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

◇ 俗稱「職場暴力」指工作人員在與工作相關的環境中，有言語霸凌、排擠、虐待、威脅、恐嚇或身體傷害及言語攻擊等情形。

3、人因性肌肉骨骼危害預防

◇ 預防勤務人員因長期暴露在設計不理想的工作環境、重複性作業、不良的姿勢等引起工作相關肌肉骨骼傷害、疾病之人因性危害的發生。

4、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措施

◇ 對於女性勞工從事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所採取之措施，包括危害評估、控制工作適性安排及其他相關措施。

5、執行：工作環境安全衛生之自動檢核及自我檢核執行紀錄。

第六階段：健康管理-臨場健康服務

---

附註：請卓參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網站「保全業勞工健康服務宣傳手冊」